

“政采云”平台合同编号: 12N73222048X2025201

南宁市政府采购

[白山镇立星村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合同

项目编号: [NNZC2025-G1-240013-GDZB]

计划编号: [MSZC2025-G1-00188]

采购人: [马山县白山镇人民政府]

中标供应商: 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日期: 2025 年 4 月 21 日

合 同 目 录

一、 第一部分 合同书	1
二、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5
三、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10
四、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13
4.1 中标通知书	13
4.2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14
4.3 更正公告	18
4.4 投标函	20
4.5 开标一览表	22
4.6 技术需求偏离表	23
4.7 商务条款偏离表	27
4.8 服务方案	31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	40

一、 第一部分 合同书

2025 年 4 月 10 日, 马山县白山镇人民政府 以 公开招标方式 对 白山镇立星村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评标委员会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人名称) 为该项目中标人。现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五日内, 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 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经 马山县白山镇人民政府 (以下简称: 甲方) 和 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中标人名称) (以下简称: 乙方) 协商一致, 约定以下合同条款, 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并构成一个整体, 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 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 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 1.1.2 中标通知书;
- 1.1.3 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 1.1.4 招标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1.2 标的物

1.2.1 标的物 1 信息

- 1.2.1.1 名称: 白山镇立星村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
- 1.2.1.2 数量: 1 批;
- 1.2.1.3 质量: 所供设备应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行业合格标准, 确保安全性、稳定性和可靠性。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为: 人民币 896000 元 (大写: 捌拾玖万陆仟 元人民币, 含税)。

分项价格：

序号	分项名称	分项价格
1	多品种点播设备（即：水稻精量育秧生产线）	143000.00
2	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	753000.00
总价	人民币捌拾玖万陆仟元整（¥896000.00 元）	

1.4 付款方式和发票开具方式

1.4.1 付款方式：签订采购合同后付合同价的 30%首付款，货物进场后支付合同价的 60%货款，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后 10 天内付剩余 10%尾款；

1.4.2 发票开具方式：_____。

1.5 标的物交付期限、地点、方式和货物期限

1.5.1 交付期限：签订合同之日起 17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并交付使用；

1.5.2 交付地点：广西南宁市马山县白山镇（由采购人指定）；

1.5.3 交付方式：_____；

1.5.4 货物及质保期限：质量保证期一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1.6 违约责任

1.6.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标的物，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标的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标的物价格的万分之一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3%；迟延超过【60】日的，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退回全部已收取的合同价款并按合同总金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1.6.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一计算，最高限额为欠付金额的3%；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6.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6.4 乙方在质保期内未按承诺提供售后等货物的,每发生一次向甲方支付 2000.00 (根据项目实际填写) 元的违约金。

1.6.5 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继续履行合同、采取补救措施,并有权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任何一方按照前述约定要求解除本合同的同时,仍有权要求违约方支付违约金和按照己方实际损失情况要求违约方赔偿损失;且守约方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6 除前述约定外,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6.7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7 合同争议的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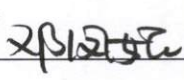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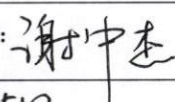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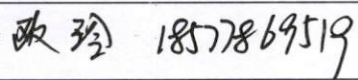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下列第 2 种方式解决:

1.7.1 将争议提交 南宁市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7.2 向 甲方所在地 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1.8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加盖有效公章(或电子公章)时生效。

甲方：(章) 马山县白山镇人民政府  2025年4月21日	乙方：(章) 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4月2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080108103
单位地址：马山县白山镇银峰大道 208 号	单位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金海路 20 号南宁综合保税区商务中心 1 号楼 7 层 709-2-032 号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530022
电话：0771-6822231	电话：0771-5807985
传真：	传真：0771-5807985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18776905738@139.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双拥路支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	账号：7719 0242 6010 806

二、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人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人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人的价格。

2.1.3 “标的物”系指中标人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货物、货物和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信息化系统、信息化维保、物业货物、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人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的中标人；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标的物将要运至或者实施或者安装的地点。

2.2 技术规范

标的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标的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标的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 合同专用条款 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标的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标的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标的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标的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标的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标的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7 技术资料 and 保密义务

2.7.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7.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7.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及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2.8 质量保证

2.8.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8.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2.8.3 乙方应确保项目技术人员数量和水平与投标文件一致。未经甲方书

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投标文件中注明的项目经理和技术负责人。否则甲方有权放弃或终止合同，并没收履约保证金。

2.8.4 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其他系统不能正常运行，酿成重大事故（工作日系统中断一天以上）的，乙方应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并赔偿经济损失，赔偿金额为项目总价的 3%。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2.10 延迟交货/交付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标的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2.11 合同变更

2.11.1 双方当事人协商一致，可以签订书面补充合同的形式变更合同，但不得违背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如果系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标的物的，那么需经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同意，且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价的 10%；

2.11.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2 合同转让和分包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3 不可抗力

2.13.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合同专用条款 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

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3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4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执行。

2.15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2.16 合同中止、终止

2.16.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6.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17 检验和验收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2.18 通知和送达

2.18.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约定送达地址”为收件地址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10个工作日（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内书

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8.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2.19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20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20.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20.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21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22 中小企业政策

2.22.1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政采贷”可融资合同，关于中小企业信用融资事项见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正文”。

2.22.2 本合同（☒是 ☐否）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2.23 合同份数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代理机构执贰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三、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标的物知识产权归属：

2.4.1 包装和装运专用条款（如果有）：

2.4.2 装运标的物的要求和通知：

2.6 结算方式和付款条件

本次项目合同总价为人民币 捌拾玖万陆仟元整（¥ 896000 元）。

本项目采用以下勾选结算方式进行支付：

☐ 采用一次性支付方式，付款条件为：_____

☒ 采用分期付款，付款条件为：

第一期付款：签订采购合同后付合同价的 30%首付款

第二期付款：货物进场后支付合同价的 60%货款

第三期付款：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后 10 天内付剩余的 10%尾款。

.....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货物费用的，按照每逾期一日支付欠付货物费额度的万分之一承担违约责任，违约金上限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2.9 标的物的风险负担

标的物或者在途标的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标的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

乙方

2.13.2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 10 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 10 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2.13.4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 20 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7.1 标的物交付前，乙方应对标的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标的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标的物交付时，乙方在 20 日内（根据项目实际填写）发起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7.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

3.1 其他：

项目验收：

1、甲方参照《南宁市政府采购供应商履约验收评价管理办法》（南财采[2019]217号）规定组织对乙方履约的验收。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乙方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2、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甲方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货物、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出具验收报告并经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甲方根据验收报告形成验收意见并经甲方与乙方签字盖章生效。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验收合格的项目，甲方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甲方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并按照《合同书》约定执行。

4、验收产生的费用首次验收费用由甲方承担，如首次验收不合格，后续验收费用由乙方支付。

5、验收内容及资料要求：

根据采购文件确定的技术指标或者货物要求确定验收指标和标准。未进行相应约定的，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规定、政策要求、安全标准、行业或企业有关标准等。

5.1 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内容	验收标准
1	交货产品数量	参照投标响应文件
2	交货产品的质量文件	参照投标响应文件
4	交货产品技术、性能指标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投标文件承诺及招标文件要求。
5	售后货物承诺	参照投标响应文件
6	其他工作	参照投标响应文件

5.2 验收资料要求

验收资料要求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 （1）采购文件；
- （2）投标文件；
- （3）采购合同；
- （4）到货核验单（需采购核验人、复核人及乙方交货人三方签字盖章）、产品拍照图片、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质量保证书原件、三包凭证、产品的检测报告、原厂质保承诺函等；
- （5）其他需提供的相关材料。

四、 第四部分 合同附件

4.1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受马山县白山镇人民政府的委托，就白山镇立星村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NNZC2025-G1-240013-GDZB）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采购人确认，你公司为本项目的中标人。中标金额为：人民币捌拾玖万陆仟元整（¥896000.00 元）。请你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七个日历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

特此通知。

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联系人：陈 工

联系电话：0771-5894688

采购人联系人：余 工

联系电话：0771-6822231



4.2 招标文件服务需求一览表

货物需求一览表							
标段					/		
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	序号	采购货物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	分项最高限价合计(元)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名称(行业名称及划分见本章附件2)
	1	多品种点播设备	台	2	设备要完成播种秧盘取盘、铺底土、播种、洒水、覆土、叠盘、加种、加料等育秧播种自动化流水线。(需要实现 2 粒/穴、3 粒/穴、4 粒/穴精量播种。达到自动控制实现整盘气吸式播种。实现振动种子分离,与锥形吸针式吸种盘配合实现整盘播种,提高播种效率;需要有排种装置,间歇式振动种盘提高种子吸种率,自动化清种装置实现卡种清除,振动种盘播种,播种精度达到 2 粒/穴: $2 \pm 1 \geq 90\%$, 3 粒/穴: $3 \pm 1 \geq 85\%$, 4 粒/穴: $4 \pm 1 \geq 85\%$ 。过程自动化及参数可调可控,作业效率为 750 盘/h 以上。必须提供满足播种精度合格率、实现整盘播种和作业效率 750 盘/h 以上的检测报告,否则,投标无效。(检测报告送货物名称可以与本项目采购货物名称不一致,但是内容必须符合)	160000	工业
	2	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	套	2	1 规格要求宽 6.3 米,长 25 米,高 2.9 米。一次装盘量 3000 盘。型上循环运动式育苗设备由钢构温室和上循环链式培育床组成。(大棚已经建设完成,大棚宽度 8 米,长度 32 米,高度 3.5 米)。 2 上循环链式培育床设备:由机架、链轮、链条、及等距排列的吊篮装置、张紧装置、导向装置、驱动装置、秧盘、温控装置、喷雾保湿、降温装置、渐浸灌溉装置、电控装置、检修通道和装卸操作平台等组成。 3 设备通过变频电机驱动,有序地将从播种流水线上播好种子的秧盘装到置于装卸平台的龙骨卡勾吊篮中,装好秧盘的龙骨卡勾吊篮随转动的链轮链条提升,提升到顶部水平回程面后作直线运动,再经顶部尾端直角换向链轮改向下行,运行到底部尾端直角换向链轮后,再改向上行至顶部水平回程面下面,再换向下行,周而复始,所有龙骨卡勾吊篮在上循环培育床中循环前行,变换采光位置,确保作物幼苗采光一致。	760000	工业

				4 设备设置了流量可控的集中喷雾装置,整机所有秧盘可以依次在该处进行喷雾加湿、叶面施肥、防虫治病。 5 设备设计有独立的水、肥一体化渐浸灌溉装置,自动调节,及时供应育苗所需的营养液和生物质制剂。从而达到了不浪费、效果好、效率高且环保的目的。 6 提供与设备系统配套全自动循环一体化育苗软件及平台,并满足如下功能: (1)可对空气温湿度、光照、降雨量、CO₂ 浓度、土壤湿度等数据进行录入,形成环境数据台账记录。 (2)可对土壤温湿度、电导率、PH 值等数据进行录入,记录作物的生长情况。 (3)可存储育苗过程中的各项数据,支持历史数据查询。可提供可视化动态表单、可视化流程定义,实现可视化管理;提供大屏数据展示和数据报表功能。 (4)平台须支持国产系统。支持数据加密和用户权限管理,确保数据安全。 7 提供育苗软件及一体化平台服务方案(包括软件及平台组成图)(必须提供)。 8 本项目定制开发的源代码需提交给采购人,采购人不得将源代码用于本项目以外商业用途。	
商务条款	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二、交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20 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并交付使用。 ▲三、交货地点:广西南宁市马山县白山镇(由采购人指定)。 四、验收标准、规范: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投标文件承诺及招标文件要求。 ▲五、售后服务要求: 1、质量保证期一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响应要求: 2.1 电话咨询: 中标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2 应急响应 提供应急响应服务,应急响应服务方式包括现场和远程方式。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或发出了育苗系统报障或通知后,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远程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供应商专业技术人员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技术服务和售后,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在 36 小时内不能解决的,供应商须在 2 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				

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2.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中标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3、服务要求：

▲3.1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及附件的规定，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中标供应商承诺质量保证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按中标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3.2 中标供应商应明确承诺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如无特别要求，则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有特别要求的则以技术参数要求表为准。

3.3 中标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人）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应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供应商向制造商支付，供应商可视情况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

3.4 中标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中标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3.5 质量保证期内的费用

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3.6 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

电话咨询：产品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并不予收费。

六、其他要求：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 (1) 货物的价格；
-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 (3) 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供应商的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1) 货物的价格；2) 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3) 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4)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

▲2、付款方式：签订采购合同后付合同价的 30% 首付款，货物进场并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后 10 天内付剩余尾款。

3、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

其他说明	一、进口产品说明 ☐ 本表的第 项货物已按规定办妥进口产品采购审核手续，投标产品可选用进口产品；但如选用进口产品时必须为全套原装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同时供应商必须负责办理进口产品所有相关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其他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参与投标，否则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 本分标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如有进口产品参与投标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 二、其他 1、本项目采购标的需执行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等要求。 2、“采购清单及技术参数”表中的核心产品为序号第 <u>2</u> 项产品（<u>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u>），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

4.3 更正公告

白山镇立星村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

(NNZC2025-G1-240013-GDZB)

更正公告一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NNZC2025-G1-240013-GDZB

项目名称: 白山镇立星村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

二、更正信息

更正事项: 招标文件

更正内容:

序号	更正项	更正前内容	更正后内容
1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5 年 4 月 2 日 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025 年 4 月 10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采购货物 1: 多品种点播设备	过程自动化及参数可调可控, 作业效率为 750 盘/h 以上。必须提供满足播种精度合格率、实现整盘播种和作业效率 750 盘/h 以上的检测报告, 否则, 投标无效。(检测报告送货物名称可以与本项目采购货物名称不一致, 但是内容必须符合)	过程自动化及参数可调可控, 作业效率(小时生产率)为 750 盘/h 以上(含 750 盘/h)。必须提供满足播种精度合格率(播种均匀度合格率)、实现整盘播种(排种器型式或排种型式)和作业效率(小时生产率)750 盘/h 以上(含 750 盘/h)的检验报告, 否则, 投标无效。(检验报告送验货物名称可以与本项目采购货物名称不一致, 但是内容必须符合)

更正日期: 2025 年 3 月 24 日

三、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目招标文件其它部分涉及以上内容的作一致性修改, 其它内容不变。

四、对本次公告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 马山县白山镇人民政府

地址: 马山县白山镇银峰大道 208 号

项目联系人: 余清祥

联系电话: 0771-682223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 40-1 号东方明珠花园 1 栋 1 单元 9 层

联系电话：0771-589468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凯媛

电 话：0771-5894688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国桥招标有限公司

2025 年 3 月 24 日



4.4 投标函

一、投标函

投标函

致：广西国栋招标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阅读了贵方组织的白山镇立星村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项目（项目编号：NNZC2025-G1-240013-GDZB）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授权欧玲（全权代表姓名）副经理、初级（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现正式递交下述文件参加贵方组织的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 一、报价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二、资格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三、技术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 四、商务文件电子版一份（包含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交的全部文件）；

据此函，签字人兹宣布：

1、我方愿意以（大写）人民币捌拾玖万陆仟元整（¥896000.00元）的投标总报价，交货期（无分标时填写）签订合同之日起17日历天内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并交付使用，提供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中的相应的采购内容。

其中（有分标时填写）：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元（¥/元），交货期：/；

/分标报价为（大写）人民币科技/元（¥/元），交货期：/；

.....

2、我方同意自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第一节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21.2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起遵循本投标函，并承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7.2项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标文件。

3、我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相关资料都是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的。

4、如本项目采购内容涉及须符合国家强制规定的，我方承诺我方本次投标（包括资格条件和所投产品）均符合国家有关强制规定。

5、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根据招标文件、我方的投标文件及有关澄清承诺书的要求按第五章“拟签订的合同文本”与采购人订立书面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承担完成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6、我方已详细审核招标文件，我方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问题的权利。

7、我方同意应贵方要求提供与本投标有关的任何数据或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中标供应商的行为。

9、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的规定，即供应商有下列

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 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的。

10、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最近三年内被处罚的违法行为有：无
无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12、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_

地址：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金海路20号南宁综合保税区商务中心1号楼7层709-2-032号

电话：0771-5807985

传真：0771-5807985

邮政编码：530022

电子邮箱：18776905738@139.com

开户名称：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双拥路支行

银行账号：771902426010806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4月8日

4.5 开标一览表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白山镇立星村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

项目编号：NNZC2025-G1-240013-GDZB 分标：无

投标人名称：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货物名称	货物规格型号	品牌	数量 ①	单价(元) ②	单项合价(元) ③=①×②	备注
1	多品种点播设备 (即:水稻精量育秧生产线)	2BLY-750D	风雷	2	71500.00	143000.00	
2	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	XL-3000	星绿	2	376500.00	753000.00	
报价合计(包含税费等所有费用):(大写)人民币捌拾玖万陆仟元整(¥896000.00元)							
<u>无</u>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验收标准: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投标文件承诺及招标文件要求。							
优惠及其它:无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不得自行更改,也不得留空,如有多分标,按分标分别提供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人有效电子公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本表内容均不能涂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以上表格要求细分项目及报价,按格式填写具体货物内容,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货物要求等予以公示。

5、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

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



4.6 技术需求偏离表

一、技术需求偏离表

技术需求偏离表

请根据所投货物的实际技术参数，**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

中的**采购清单及货物参数**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

“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 号	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		偏离说明
	货物名称	货物参数	货物名称	所提供货物的内容	
1	多品种点播设备	设备要完成播种秧盘取盘、铺底土、播种、洒水、覆土、叠盘、加种、加料等育秧播种自动化流水线。（需要实现2粒/穴、3粒/穴、4粒/穴精量播种。达到自动控制实现整盘气吸式播种。实现振动种子分离，与锥形吸针式吸种盘配合实现整盘播种，提高播种效率；需要有排种装置，间歇式振动种盘提高种子吸种率，自动化清种装置实现卡种清除，振动种盘播种，播种精度达到2粒/穴：2±1≥90%，3粒/穴：3±1≥85%，4粒/穴：4±1≥85%。过程自动化及参数可调可控，作业效率（小时生产率）为750盘/h以上（含750盘/h）。必须提供满足播种精度合格率（播种均匀度合格率）、实现整盘播种（排种器型式或排种型式）和作业效率（小时生产率）750盘/h以上（含750盘/h）的检	多品种点播设备	设备完成播种秧盘取盘、铺底土、播种、洒水、覆土、叠盘、加种、加料等育秧播种自动化流水线。（实现2粒/穴、3粒/穴、4粒/穴精量播种。达到自动控制实现整盘气吸式播种。实现振动种子分离，与锥形吸针式吸种盘配合实现整盘播种，提高播种效率；有排种装置，间歇式振动种盘提高种子吸种率，自动化清种装置实现卡种清除，振动种盘播种，播种精度达到2粒/穴：2±1为 97.6% ，3粒/穴：3±1为 94.6% ，4粒/穴：4±1为 95.8% 。过程自动化及参数可调可控，作业效率（小时生产率）为 804 盘/h。提供满足播种精度合格率（播种均匀度合格率）、实现整盘播种（排种器型式或排种型式）和作业效率（小时生产率）750盘/h以上（含750盘/h）的检验报告，否则，投标无效。（检验报告送验货物名称可以与本项目采购货物名称不一致，但是内容必须符合）【 我公司已在	无偏离

		验报告，否则，投标无效。 （检验报告送验货物名称可以与本项目采购货物名称不一致，但是内容必须符合）		投标文件中提供检验报告，详见：《技术文件》九、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一）	
2	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	1 规格要求宽 6.3 米，长 25 米，高 2.9 米。一次装盘量 3000 盘。型上循环运动式育苗设备由钢构温室和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组成。（大棚已经建设完成，大棚宽度 8 米，长度 32 米，高度 3.5 米）。 2 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由机架、链轮、链条、及等距排列的吊篮装置、张紧装置、导向装置、驱动装置、秧盘、温控装置、喷雾保湿、降温装置、渐浸灌溉装置、电控装置、检修通道和装卸操作平台等组成。 3 设备通过变频电机驱动，有序地将播种流水线上播好种子的秧盘装到置于装卸平台的龙骨卡勾吊篮中，装好秧盘的龙骨卡勾吊篮随转动的链轮链条提升，提升到顶部水平回程面后作直线运动，再经顶部尾端直角换向链轮改向下行，运行到底部尾端直角换向链轮后，再改向上行至顶部水平回程面下面，再换向下行。周而复始，所有龙骨卡勾吊篮在上循环培育床中循环前行，变换采光位置，确保作物幼苗采光	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 	1 规格宽 6.3 米，长 25 米，高 2.9 米。一次装盘量 3000 盘。型上循环运动式育苗设备由钢构温室和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组成。（大棚已经建设完成，大棚宽度 8 米，长度 32 米，高度 3.5 米）。 2 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由机架、链轮、链条、及等距排列的吊篮装置、张紧装置、导向装置、驱动装置、秧盘、温控装置、喷雾保湿、降温装置、渐浸灌溉装置、电控装置、检修通道和装卸操作平台等组成。 3 设备通过变频电机驱动，有序地将播种流水线上播好种子的秧盘装到置于装卸平台的龙骨卡勾吊篮中，装好秧盘的龙骨卡勾吊篮随转动的链轮链条提升，提升到顶部水平回程面后作直线运动，再经顶部尾端直角换向链轮改向下行，运行到底部尾端直角换向链轮后，再改向上行至顶部水平回程面下面，再换向下行，周而复始，所有龙骨卡勾吊篮在上循环培育床中循环前行，变换采光位置，确保作物幼苗采光一致。 4 设备设置了流量可控的集中喷雾装置，整机所有秧盘可以依	无偏离

	一致。 4 设备设置了流量可控的集中喷雾装置，整机所有秧盘可以依次在该处进行喷雾加湿、叶面施肥、防虫治病。 5 设备设计有独立的水、肥一体化渐浸灌溉装置，自动调节，及时供应育苗所需的营养液和生物制剂。从而达到了不浪费、效果好、效率高且环保的目的。 6 提供与设备系统配套全自动循环一体化育苗软件及平台，并满足如下功能： (1) 可对空气温湿度、光照、降雨量、CO₂ 浓度、土壤湿度等数据进行录入，形成环境数据台账记录。 (2) 可对土壤温湿度、电导率、PH 值等数据进行录入，记录作物的生长情况。 (3) 可存储育苗过程中的各项数据，支持历史数据查询。可提供可视化动态表单、可视化流程定义，实现可视化管理；提供大屏数据展示和数据报表功能。 (4) 平台须支持国产系统。支持数据加密和用户权限管理，确保数据安全。 7 提供育苗软件及一体化平台服务方案（包括软件及平	次在该处进行喷雾加湿、叶面施肥、防虫治病。 5 设备设计有独立的水、肥一体化渐浸灌溉装置，自动调节，及时供应育苗所需的营养液和生物制剂。从而达到了不浪费、效果好、效率高且环保的目的。 6 提供与设备系统配套全自动循环一体化育苗软件及平台，并满足如下功能： (1) 可对空气温湿度、光照、降雨量、CO₂ 浓度、土壤湿度等数据进行录入，形成环境数据台账记录。 (2) 可对土壤温湿度、电导率、PH 值等数据进行录入，记录作物的生长情况。 (3) 可存储育苗过程中的各项数据，支持历史数据查询。可提供可视化动态表单、可视化流程定义，实现可视化管理；提供大屏数据展示和数据报表功能。 (4) 平台须支持国产系统。支持数据加密和用户权限管理，确保数据安全。 7 提供育苗软件及一体化平台服务方案（包括软件及平台组成图）【我公司已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见：《技术文件》五、育苗软件及一体化平台服务方案（包括软件及平台组成图）】。 8 本项目定制开发的源代码提	
--	---	--	--

		台组成图) (必须提供)。 8 本项目定制开发的源代码需提交给采购人, 采购人不得将源代码用于本项目以外商业用途。		交给采购人, 采购人不得将源代码用于本项目以外商业用途。	
无分标 (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 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 不得留空, 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 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技术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 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3. 当投标文件的货物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 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 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4.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 也要分别在本表“货物参数”、“所提供货物的内容”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



4.7 商务条款偏离表

四、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注：按项目需求表具体项目修改)

请逐条对应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二章“货物需求一览表”中“商务条款”的要求，详细填写相应的具体内容。“偏离说明”一栏应当选择“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进行填写。

项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需求	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	偏离说明
一	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我公司承诺： 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5日内。	无偏离
二	交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20日历天内 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并交付使用	我公司承诺： 交货期：签订合同之日起 17 日历天内 交货安装调试验收完成并交付使用	正偏离
三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市马山县白山镇 (由采购人指定)	我公司承诺： 交货地点：广西南宁市马山县白山镇 (由采购人指定)	无偏离
四	验收标准、规范：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投标文件承诺及招标文件要求。	我公司承诺： 验收标准、规范：符合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其他强制性标准、规范、投标文件承诺及招标文件要求。	无偏离
五	1、质量保证期一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我公司承诺： 1、质量保证期 三年 （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正偏离
	2、响应要求： 2.1 电话咨询： 中标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2 应急响应 提供应急响应服务，应急响应服务方式包括现场和远程方式。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或发出了育苗系统报障或	2、响应要求： 2.1 电话咨询： 中标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2.2 应急响应 提供应急响应服务，应急响应服务方式包括现场和远程方式。采购人遇到使用或技术问题，或发出了育苗系统报障或通知后，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	无偏离

通知后，中标供应商接到采购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远程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供应商专业技术人员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技术服务和售后，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在 36 小时内不能解决的，供应商须在 2 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2.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中标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人处理问题通知后 2 小时内远程响应，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中标供应商专业技术人员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技术服务和售后，按国家及行业标准对故障进行及时处理；在 36 小时内不能解决的，供应商在 2 个工作日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2.3 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供应商的产品或服务升级，中标供应商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供应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或服务进行升级。	
3、服务要求： ▲3.1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及附件的规定，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中标供应商承诺质量保证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按中标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3.2 中标供应商应明确承诺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如无特别要求，则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有特别要求的则以技术参数要求表为准。 3.3 中标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者）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应达到招标文件要求的	3、服务要求： ▲3.1 中标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及附件的规定，为采购人提供售后服务。中标供应商承诺质量保证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按中标供应商实际承诺执行。 3.2 中标供应商应明确承诺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如无特别要求，则质保期为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三年，招标文件采购需求部分有特别要求的则以技术参数要求表为准。 3.3 中标后产品或服务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服务实际提供者）负责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的，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制造商提供的售后服务也应达到招标文件	正偏商

	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供应商向制造商支付,供应商可视情况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 3.4 中标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中标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须在投标文件中列出。 3.5 质量保证期内的费用 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3.6 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 电话咨询:产品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并不予收费。	件要求的标准,相关的售后服务费用由供应商向制造商支付,供应商可视情况在投标报价中予以考虑,采购人不予另行支付。 3.4 中标供应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质保期内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中标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中标供应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常用的、容易损坏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优惠价格清单已在投标文件中列出。【详见:商务文件中七、其他商务文件或说明——(三)】 3.5 质量保证期内的费用 质量保证期内供应商为采购人所提供的所有技术支持和服务费用以及上门维修、更换零部件费用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 3.6 质保期过后的服务要求 电话咨询:产品质量保证期过后,中标供应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并不予收费。	
六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 货物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供应商的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点的现	▲1、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 货物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其他(如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费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供应商的报价为采购人指定地	无偏离

<u>场交货价，包括：1) 货物的价格；2) 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3) 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4)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u>	<u>点的现场交货价，包括：1) 货物的价格；2) 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3) 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等费用；4)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费。</u>	
▲2、付款方式： 签订采购合同后付合同价的 30%首付款，货物进场并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后 10 天内付剩余尾款。	▲2、付款方式： 签订采购合同后付合同价的 30%首付款，货物进场并完成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合格后 10 天内付剩余尾款。	无偏离
3、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	3、对合同条款的调整(如对验收、违约责任等有特殊要求的)。	无偏离
无 分标（此处有分标时填写具体分标号，无分标时填写“无”）		

注：

1. 表格内容均需按要求填写并盖章，不得留空，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
2. 如果招标文件需求为小于或大于某个数值标准时，投标文件承诺不得直接复制招标文件需求，投标文件承诺内容应当写明投标货物具体参数或商务响应承诺的具体数值，否则按投标无效处理。如该采购需求属于不能明确具体数值的，采购人应在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标注◆号，对标注◆号的采购需求不适用上述“投标无效”条款。
3. 当投标文件的商务内容低于招标文件要求时，投标人应当如实写明“负偏离”，否则视为虚假应标。
4. 采购需求中带“▲”及“★”的条款，也要分别在本表“投标文件的商务需求”、“投标文件承诺的商务条款”中标记。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

4.8 服务方案

二、项目实施组织服务方案

(一) 项目前期准备

1、设备检修：

首先对厂家运送到现场的设备进行设备清点单对，确认设备外观是否完好无损，检查育苗设施及设备的电源和控制系统是否正常工作。

2、环境整治

在安装全自动育苗设施之前，需要对育苗工场进行全面的环境整治，清理陈旧育苗器具与杂物，对苗棚内外进行清洁与消毒，确保苗棚环境整洁干净。

3、设备布局：

根据种植规模和场地条件，合理规划设备的布局，确保设备之间的连接顺畅、操作方便。

4、技术培训：

向操作人员讲解设备的使用方法、日常维护及故障处理方式。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并现场解答使用疑问。



（二）项目实施计划

1. 工程概述

本项目拟安装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旨在提升育秧效率，优化土地利用，降低人工成本。本方案将指导施工全过程，包括施工准备、安装施工、调试验收、安全管理等内容，确保设备顺利投入运行。

2. 施工组织管理

（1）组织架构

为确保施工顺利进行，设立以下组织架构：

- **项目经理：**全面负责施工管理，协调各方资源，保证施工进度和质量。
- **技术负责人：**负责施工方案编制、技术交底及安装质量控制。
- **安全员：**负责施工现场安全管理，确保施工符合安全规范。
- **施工队长：**组织施工人员，执行安装计划，协调设备进场及调试。
- **物资管理员：**负责设备、材料的验收、存储及发放，确保施工物资充足。

（2）施工人员安排

工种	人数	主要职责
施工管理	2 人	施工组织协调、进度控制
设备安装	4 人	设备拼装、链条及电机安装
电气工程	2 人	电控系统安装及调试
焊接工	2 人	设备固定、支架焊接
质检员	1 人	施工质量检查、验收

3. 施工准备

(1) 技术准备

- 熟悉施工现场环境，编制施工技术方案。
- 组织施工人员进行技术交底，确保掌握设备安装要点。
- 核对设备清单，确保所有设备及材料齐全无损。

(2) 现场准备

- 清理施工现场，确保无障碍施工。
- 确保施工所需电源、水源及排水设施正常。
- 规划施工通道，确保运输、吊装设备进场顺畅。

(3) 设备及工具准备

- 主要设备：吊装机、焊接设备、电动工具、测量仪器。
- 施工工具：扳手、螺丝刀、电钻、水平仪、钢卷尺等。



4. 施工流程

(1) 施工进度计划

计划工期：17天（根据实际情况可调整）

施工阶段	主要工作内容	预计工期
施工准备	现场清理、材料准备	2天
设备基础施工	设备支架、固定基础	3天
设备安装	机架、链条、驱动装置安装	6天

施工阶段	主要工作内容	预计工期
电气系统安装	电机、控制系统、传感器等	3 天
设备调试	空载试运行、负载测试	2 天
竣工验收	质量检查、交付使用	1 天

附表:项目实施进度计划表(以生效日算起)

工 作 日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内容																	
施工准备																	
设备基础 施工																	
设备安装																	
电气系统 安装																	
设备调试																	
竣工验收																	

注:投标人可按上述时间表的格式自行编制切合实际的具体时间表。

(2) 具体施工步骤

①基础施工

- 根据安装布置图,进行基础标定和固定支架安装。
- 确保基础水平度和承重能力符合设备要求。
- 进行排水系统铺设,避免设备运行过程中积水。

②设备安装

- 机架安装:按照布置图固定主机架,并调平稳固。
- 传动系统安装:安装链条、链轮、驱动电机等组件,确保运行顺畅。

- 喷雾及温湿控制系统安装：布置喷头、湿帘、风机等设备，确保环境调节功能完善。

③电气系统安装

- 布线并连接电机、控制箱、温湿度传感器等电气元件。
- 配置远程监控系统（如有），确保设备智能化运行。

④设备调试

- 空载试运行：检查链条、吊篮、喷雾系统等运行是否正常。
- 负载测试：放置秧盘，模拟育苗环境，调整设备参数至最佳状态。

5. 安全管理

(1) 施工安全措施

- 施工人员进入现场必须佩戴安全帽、安全鞋，必要时佩戴防护手套。
- 电气作业需由持证电工操作，严禁违规操作。
- 吊装作业时，确保设备固定牢固，并设专人指挥，避免高空坠落。
- 遇雷雨、大风等恶劣天气时暂停高空作业。

(2) 消防与应急预案

- 施工现场配备灭火器，禁止吸烟及使用明火。
- 设立紧急撤离通道，确保突发事故发生时人员可迅速撤离。
- 设专人负责紧急情况处理，并制定应急预案。

6. 质量控制

(1) 质量标准

- 设备安装符合设计要求，部件连接牢固，传动系统运行顺畅。
- 电气系统安装规范，线路整齐，接线可靠，接地良好。
- 调试过程中设备运行无异响、无异常振动，各功能正常。

(2) 质量检查

- 安装过程中设专人检查各连接部位的牢固性。
- 设备调试阶段对运行参数进行详细检测，确保达到设计要求。
- 验收前进行全方位检查，确保设备交付后可稳定运行。

7. 竣工验收

(1) 竣工检查

- 检查所有设备安装是否符合技术规范。
- 测试设备的运行情况，确保无安全隐患。
- 记录试运行数据，并根据数据进行优化调整。



(2) 用户培训

- 向操作人员讲解设备的使用方法、日常维护及故障处理方式。
- 提供设备使用说明书，并现场解答使用疑问。

(3) 交付使用

- 完成设备安装验收后，办理移交手续，确保用户可顺利使用设备。

8. 售后服务

- 质保期内提供免费维修服务，确保设备正常运行。
- 定期回访设备使用情况，提供技术支持和优化建议。
- 设立 24 小时服务热线，及时响应用户需求。

9. 结论

本方案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和安全管理要求，确保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的高质量安装与稳定运行。通过科学的施工组织与质量控制，将确保设备顺利投产并发挥最佳效益。

(三) 技术服务内容

1. 设备搬运与定位

(1) 设备搬运：根据设备的尺寸、重量和特性，制定合适的搬运方案，使用专业的搬运工具和设备，确保设备在搬运过程中不受损坏。

(2) 设备定位：根据设备安装图纸和现场实际情况，确定设备的安装位置和方向，确保设备能够正确安装并满足使用要求。

2. 设备安装与固定

(1) 设备安装：按照设备安装图纸和说明书，进行设备的组装和安装工作。这包括设备的就位、找平、找正等步骤，确保设备安装的牢固和准确。

(2) 设备固定：使用合适的固定方法和材料，如螺栓、螺母、垫片等，将设备牢固地固定在基础上或指定位置，防止设备在运行过程中发生位移或松动。

3. 电气与机械调试

(1) 电气调试：对设备的电气系统进行调试，包括接线、接地、电气保护装置等。确保设备的电气系统运行正常，符合安全规范和设计要求。

(2) 机械调试：对设备的机械系统进行调试，包括设备的运行、转动、传动等。确保设备的机械系统运行平稳、无异常声音和振动，满足使用要求。

4. 功能测试与性能验证

(1) 功能测试：对设备的各项功能进行测试，如启动、停止、运行等。确保设备的功能正常，能够按照设计要求进行工作。

(2) 性能验证：对设备的性能进行测试和验证，如设备的效率、能耗、噪音等。确保设备的性能达到设计要求，满足使用需求。

5. 技术培训内容

1. 操作培训：对使用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的工作人员进行设备的操作培训，使其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操作技能和安全注意事项。

2. 维护指导：提供设备的维护保养指导，包括日常保养、定期检查、故障排除等。确保设备能够长期稳定运行，延长使用寿命。

3. 机器的技术保养：

(1) 班次保养

1. 设备清洁，用压缩空气气枪整机吹干净。

2. 空压机排水，过滤器排水。

(2) 存放保养

1. 一个播种季节结束后，轴承座加注黄油。

2. 播种季结束后，整机清理干净，用塑料薄膜或布整机盖住，避开漏雨或高湿环境。

附表:培训日程及费用

课程名称	提供的资料	持续时间	授课教师	培训对象	培训地点	课程费用
多品种点播设备	多品种点播设备相关的资料	两天	厂家培训师	采购人安排的相关人员	采购人指定地点	0
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	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相关的资料	两天	厂家培训师	采购人安排的相关人员	采购人指定地点	0
费用总计	0					



4.9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其他

中小企业声明函

说明:

- 1、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
- 2、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马山县白山镇人民政府）的（白山镇立星村蔬菜全自动育苗设施及设备）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多品种点播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常州市风雷精密机械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1200.00万元，资产总额为650.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2. （全自动上循环链条式培育床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星绿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8人，营业收入为1936.69万元，资产总额为1811.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章): 广西云从智能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 2025 年 4 月 9 日

注:

-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2、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